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1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65,35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0.73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69,356,788.42元,扣除发行费用8,379,338.09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60,977,450.33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8日出具了XYZH/2020BJAA8005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营,保护投资者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0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审议修订完善，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或其分支机构)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冻结账户外，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已注销的募集资金账户情况，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及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6,489,059.85 元，其中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6,488,894.85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165.00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00,376,668.42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 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上年度募集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募集资金	本期实际使用金额	本期转出金额	本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	新一代自然语言认知技术与文本大数据开放平台及应用系统	3,644.91	3.99 (注 1)	0.02	3,648.89 (注 2)	0.00

注 1：为募集资金于报告期内产生的孳息。

注 2：为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有利于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四）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补流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2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2026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 2026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新一代神经网络图像视频与人形行为分析平台及企业端应用项目、升级笔触控技术的核心芯片及笔交互智能数字产品解决方案、新一代自然语言认知技术与文本大数据开放平台及应用系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并将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已将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除冻结账户外，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四、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 年半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募集资

金使用申请和审批手续，履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多方监管协议，接受保荐人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

附表：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097.75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8.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37.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截至报告 期末累计 实现的效 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新一代自然语言认知技术与文本大数据开放平台及应用系统	否	23,374.06	23,374.06	0.02	22,332.01	96%	2025/12/31	330.75	6,201.26	否	否
新一代神经网络图像视频与人形行为分析平台及企业端应用项目	否	7,947.18	7,947.18	-	7,710.38	97%	2024/12/31	-48.37	42.63	否	否
升级笔触控技术的核心芯片及笔交互智能数字产品解决方案	否	12,621.99	12,621.99	-	12,604.23	100%	2024/9/30	-795.46	6,005.61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154.51	12,154.51	-	12,154.51	1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097.74	56,097.74		54,801.13	98%		-513.08	12,249.50		
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648.89	5,236.54						
合计	—	56,097.74	56,097.74	3,648.91	60,037.67			-513.08	12,249.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行业 AI 模型的需求模式尚在形成、应用场景尚在适配中，加之同类型公司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导致新一代自然语言认知技术与文本大数据开放平台及应用系统效益未达预期；升级笔触控技术的核心芯片及笔交互智能数字产品解决方案受成本上升、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 效益未达预期；受行业环境变化、竞争加剧等多种因素影响，应用场景落地应用规模不及预期，导致新一代神经网络图像视频与人形行为分析平台及企业端应用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有利于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正文“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募投项目结项、结余资金补流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汉王容笔因与三三智能科技(日照)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其存放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支行募集资金账户的募集资金(本金约为9.67万)被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人民法院冻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2023年8月5日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目前相关募投项目已结项，该部分被冻结资金视同已补充流动资金。